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服务）

本联合体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上海市闵行区生态环境局（单位名称）的上海市闵行区生态环境局 2026 年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报告技术评估及全流程监管（一招三年）采购项目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上海市闵行区生态环境局 2026 年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报告技术评估及全流程监管（一招三年）采购项目招标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；承接企业为上海环科环境认证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26 人，营业收入为 1861.07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2028.02 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。

2. 上海市闵行区生态环境局 2026 年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报告技术评估及全流程监管（一招三年）采购项目招标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上海清静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12 人，营业收入为 104.29717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306.76389 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。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上海环科环境认证有限公司
上海清静环境科技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 年 12 月 19 日

注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